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绍兴上虞自强高分子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绍兴上虞自强高分子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酚醛树脂技改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19-06-15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绍兴上虞自强高分子化工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经五路 2 号，法定代表人樊华锋，注册资本 5381 万元整，成立日期 2006 年 05 月 09 日，经营范围：生产酚醛树脂、μ-A 高性能结合剂；进出口业务。</p> <p>企业现有已批合法产能为 8800t/a，由于现有酚醛树脂生产线审批时间较早，其装备及工艺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且酚醛树脂产能存在较大缺口。为进一步扩大生产、提升公司综合实力，绍兴上虞自强高分子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决定实施年产 20000 吨酚醛树脂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0250 吨固体酚醛树脂和 9750 吨液体酚醛树脂，本项目实施后现有“年产 8800 吨酚醛树脂技改项目”将淘汰。</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企业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黄震
评价报告编制人		胡小兰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胡小兰

	注册安全 工程师	汪爱军、胡小兰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	人员	汪爱军、胡小兰
	时间	2019.1 至 2019.9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